

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8年8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亲自出席董事8人，应苗富董事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会议，委托曹路董事代为出席并表决。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逐项审议并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经公司控股股东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提议，孙玮恒董事长不再兼任公司总经理职务，同意聘任虞国平为公司总经理。

表决情况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》

表决情况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

表决情况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8月23日